

附件：

项目评审细则

序号	评分因素	评审细则	分值
1	价格（60分）	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，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遴选为评标基准价，其价格分为满分，每高于基准价 1%扣 2 分（小数点保留两位）	60
2	人员（10分）	总监 1 人：注册专业为房屋建筑工程的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得 4 分（提供注册证书） 专监有建筑装饰专业得 3 分，同时为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的加 3 分；（提供注册证书；专业以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上注明的所学专业为准，2013 年新版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无所学专业一栏的，所学专业以毕业证书为准）	10
3	设备仪器（5分）	现场配备有水准仪、经纬仪、卷尺、电脑、打印机的得 5 分，少配一样扣 1 分（以承诺书为准）	5
4	监理大纲（25分）	1、监理大纲内容全面，重点突出。优：4-5 分、良：2-3 分、中：0-1 分 2、质量控制管理措施得力，针对性强。优：4-5 分、良：2-3 分、中：0-1 分 3、进度控制管理措施得力，针对性强。优：4-5 分、良：2-3 分、中：0-1 分	25

序号	评分因素	评审细则	分值
		4、组织协调管理措施得力。优：4-5 分、良：2-3 分、中：0-1 分	
		5、针对本工程特点、难点提出的监理措施具体、合适的。优：4-5 分、良：2-3 分、中：0-1 分	
合计：100 分			